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誉环保”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2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4月2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20年6月17日获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27万股。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27万股。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27万股。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27万股。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投资者专项核查之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0年7月1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4.79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4.96亿元。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方正投资拟按比例参与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方正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4,00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00.0135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7月9日(T+4日)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方正投资缴款原路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7月6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晏厅主持了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

4.有效获配时不足缴款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恒誉环保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202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恒誉环保股票。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7月3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3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74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网下有效申购数量3,099,19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中股428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申购时间为2020-7-309-30-4001)。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7月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于2020年7月9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盘古大观A座41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437048,010-56437050

发行人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00.27万股。

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申购股数/万股, 初步获配股数/万股, 新股获配股数/万股, 应缴款总额/元, 机构名称. Contains 75 rows of investor allocation dat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申购股数/万股, 初步获配股数/万股, 新股获配股数/万股, 应缴款总额/元, 机构名称. Contains 75 rows of investor allocation dat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申购股数/万股, 初步获配股数/万股, 新股获配股数/万股, 应缴款总额/元, 机构名称. Contains 75 rows of investor allocation data.